

通 知

关于配合做好国家“十四五”时期哲学 社会科学发展规划调查调研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《国家“十四五”时期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》研究编制工作，全国社科工作办定于2020年上半年组织开展全国性调查调研工作。按照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统一部署，为配合做好此项工作，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指定专人负责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如实上报统计信息，确保工作开展扎实有效。

一、需要提供的内容及要求

1.研究队伍情况。主要统计单位（系统）在职在编、具有中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务、专门从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和教学工作的人员（表1-1），已退休但仍从事科研工作的人员纳入本次统计（表1-2）。本次统计不包括教辅和行政人员，兼职人员一律在原单位统计。汇总后填写《社科研究人员统计表》（表1-1、1-2）。

2.重点研究机构（智库、基地）情况。主要统计本地区本系统主管主办的、主要从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、省部级以上（含）

部门认定的实体性重点研究机构（智库、基地）的基本情况。主要内容包括机构名称、研究领域、负责人、经费来源及额度、科研团队人数、代表性研究成果、社会影响等，每个重点研究机构分别填写《社科重点研究机构统计表》（表 2-1、2-2）。

3.重点学科情况。主要统计单位最具影响力、在全国具有比较优势的重点学科情况。重点统计国家级、省部级重点学科、文科一级、二级学科博士点等相关信息。主要内容包括学科名称、依托单位、学科带头人、学科团队人数、学科主要特色和代表性研究成果、是否为国家重点学科、是否为博士点、博士后流动站及博士生人数等相关信息，每个学科分别填写《社科重点学科统计表》（表 3-1、3-2）。

二、资料提交要求

请各单位于 5 月 20 日前，将纸质版（1 份）加盖公章后报送至科研院（交流中心 D504）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

联系人：刘 旭

电 话：87082961

邮 箱：shekechu@nwsuaf.edu.cn

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

2020 年 5 月 9 日

发布时间:2020-05-09 09:29 发布部门: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